# 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3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简称 | 中欧新趋势股票（LOF） |
| 基金主代码 | 166001 |
| 交易代码 | 166001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7年1月29日 |
| 基金管理人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948,071,201.70份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上市日期 | 2007年4月23日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可能从中国经济以及资本市场新趋势获益的公司，在兼顾风险的原则下，追求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资本增值。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的投资风格以积极的股票选择策略为特点，注重挖掘基于未来趋势的企业价值。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层面，本基金在正常市场条件下不做主动性资产配置调整，并倾向于持有较多符合经济发展和市场变革新趋势的行业。股票选择层面，本基金通过客观化的定量分析、主观化的定性分析、证券价值等方微选择合适的、物有所值的上市公司股票构建最优投资组合。 |
| 业绩比较基准 | 80%×富时中国A600指数+20%×富时中国国债全价指数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追求长期稳定资本增值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的投资将以前瞻的眼光把握经济发展与市场变革的中长期趋势，努力挖掘个股与板块、行业的投资机遇。 |

注：鉴于新华富时指数系列已于2010年12月16日起正式更名为富时中国指数系列，故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名称相应进行了变更。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黎亿海 | 张志永 |
| | 联系电话 | 021-68609600 | 021-62677777-212004 |
| | 电子邮箱 | liyihai@fe-funds.com | zhangzhy@cib.com.cn |
| 客户服务电话 | | 021-68609700,400-700-9700 | 95561 |
| 传真 | | 021-33830351 | 021-62159217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www.lefunds.com |
|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206,215,701.19 | -114,682,622.39 | -1,232,219,291.42 |
| 本期利润 | -355,363,624.58 | 1,100,494,353.16 | -3,028,478,855.15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1680 | 0.4361 | -0.9867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16.27% | 60.41% | -58.61%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2010年末 | 2009年末 | 2008年末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0.1425 | 0.0853 | -0.3234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670,565,288.75 | 2,359,142,374.30 | 1,894,337,411.48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0.8575 | 1.0853 | 0.6766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4.83% | 1.50% | 5.53% | 1.37% | -10.36% | 0.13% |
| 过去六个月 | 7.38% | 1.28% | 20.23% | 1.21% | -12.85% | 0.07% |
| 过去一年 | -16.27% | 1.28% | -4.90% | 1.24% | -11.37% | 0.04% |
| 过去三年 | -44.42% | 1.90% | -26.52% | 1.85% | -17.90% | 0.05%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1.84% | 1.86% | 30.47% | 1.85% | -28.63% | 0.01% |

注：本基金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35%，现金及剩余期限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根据本基金的大类资产投资标的及具体比例范围，我们选择将本基金主要投资的两个大类资产权重股票资产和债券资产的市场表现组合成比较基准表现作为基金业绩的参照。在代表大类资产表现的标的指数选择上，我们选择具有较强代表性的富时中国A600指数和富时中国国债全价指数作为两个大类资产的标的指数。比较基准中股票和债券类资产的权重分配以基金该类资产可投资比例范围的中值作为基本参考，最终具体比例为股票部分80%，债券部分20%。比较基准每个交易日进行一次再平衡，每个交易日在加入损益后根据设定的权重比例进行大类资产之间的再平衡，使大类资产比例保持恒定。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7年1月29日至2010年31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7年1月29日，建仓期为2007年1月29日至2007年7月28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每年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7年1月29日。2007年度数据为2007年1月29日至2007年12月31日的数据。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年度 |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 备注 |
|---|---|---|---|---|---|
| 2010 | 0.600 | 66,639,551.86 | 62,456,033.93 | 129,095,585.79 | - |
| 2009 | - | - | - | - | - |
| 2008 | 2.000 | 341,935,124.13 | 299,550,542.82 | 641,485,666.95 | - |
| 合计 | 2.600 | 408,574,675.99 | 362,006,576.75 | 770,581,252.74 | -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6］102号文》批准，于2006年7月19日正式成立。股东为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2亿元人民币。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7只开放式基金，即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欧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王海 | 本基金基金经理 | 2010-09-02 | - | 8年 | 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工商管理学硕士。历任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投资部副总经理，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经理助理、专户投资经理。2009年3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助理（2009年3月18日至2010年9月1日），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
| 刘水云 | 本基金基金经理 | 2010-12-30 | - | 11年 | 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挪威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1年证券从业经历。历任政土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组合经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基金经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基金经理。2010年8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
| 王磊 | 本基金基金经理 | 2008-08-29 | 2010-09-02 | 13年 | 研究生学历。历任中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2005年10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暂无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其他投资组合，因此无法进行业绩比较。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新趋势基金2010年业绩不是很理想，实在是抱歉！从投资方面来看，在2010年全年投资过程中，新趋势出现了一些阶段性的失误，主要体现为：在不同阶段时期对于仓位的把握、配置结构的布局、均与后来的市场情况存在较大的偏差；同时基金投资的灵活性相对不足。这样，致使基金净值表现不理想，排名一路下滑。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4.90%，基金投资收益低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1年，影响市场走势的关键宏观因素还是通胀、国内地产政策以及海外宏观经济趋势变化。从海外情况来看，经过2010年对欧债危机的担忧，2011年相对比较稳定一些了，不过美国明显滞胀、德国经济增长情况比较好但核心通胀也显上行趋势，欧央行今年有可能加息。美德的紧缩趋势加上欧债危机国的财政紧缩趋势使得我们对2011年的欧洲宏观经济趋势相对比较看淡，对国内的出口贡献应该比较平淡；海外宏观的亮点在2011年应该是美国，这个在历史上高度依赖红利的经济体自我修复能力明显比其他发达国家以及发展中国家要强，目前其金融体系的实质性信贷增长趋势良好，而美联储的通胀目标应该可以达到，所以其QE2政策后面应该是逐步转向中性的货币政策，等待通胀的出现，然后才会加息，按照目前的趋势，美国今年加息的可能性不大，随着美国经济的恢复，我们国内的出口不会太差；从国内的通胀情况来看，目前还有些不确定性，虽然食品价格趋势是往下，但非食品类价格，特别是居住类价格趋势短期很难往下，像其它增长较快同时伴随高通胀的新兴经济体一样，国内的加息预期还需要一段时间消化；同时随着“十二五”的开局，受鼓励的领域和区域投资增长可期，增长不是决策层目前主要的担忧；加之短期难以见到地产价格回落到合理水平，所以地产政策从严的趋势短期比较难改变。这些趋势决定，市场整体将会振荡一段时间，局部机会将继续体现一段时间，直到对宏观经济各因素能比较确定地去预期。能确定预期的前提是通胀预期往下，同时通胀水平稳定在决策层认为的温和状态，并伴随经济稳定增长。最近的中东地缘政治风险使得这种前提可能推迟出现，因为油价的大幅波动增加了短期通胀预期的不确定性，以至增加了全球经济和市场的不确定性。在这种大环境下，我们将保持比较稳健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行业配置保持灵活、精选个股、重要关注成长前提下估值合理的标的。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公司制订的《估值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效地控制基金估值流程。公司估值委员会主席为公司分管运营副总经理，成员包括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基金运营部总监、监察稽核部总监以及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等方面的骨干。估值委员会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防止估值被恶曲进而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最新的估值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具体估值流程为：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XBRL形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签章返回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公布。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的变更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确认。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依据基金合同有关规定，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共向全体份额持有人进行一次利润分配。此次利润分配权益登记日为2010年1月18日，场内除息日为2010年1月19日，场外除息日为2010年1月18日，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60元，合计发放红利129,095,585.79元，其中现金分红为66,639,551.86元，红利再投资为62,456,033.93元。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10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 产 |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
|---|---|---|
| 资 产： | | |
| 银行存款 | 44,921,588.14 | 221,598,118.39 |
| 结算备付金 | 5,084,945.91 | 16,217,891.29 |
| 存出保证金 | 2,850,086.48 | 3,083,485.8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71,237,194.47 | 2,144,600,685.95 |
| 其中：股票投资 | 1,372,013,194.47 | 2,144,600,685.95 |
| 基金投资 | - | - |
| 债券投资 | 99,224,000.00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9,500,389.25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53,292,910.29 | - |
| 应收利息 | 2,999,309.52 | 50,329.20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60,795.75 | 19,628.8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 1,679,947,219.81 | 2,385,570,139.4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
| 负 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2,761,505.84 |
| 应付赎回款 | 536,405.09 | 4,054,878.18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2,167,084.81 | 3,007,719.43 |
| 应付托管费 | 361,180.79 | 501,286.58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4,397,042.31 | 4,449,469.81 |
| 应交税费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1,920,218.06 | 1,652,905.30 |
| 负债合计 | 9,381,931.06 | 26,427,765.14 |
| 所有者权益： | | |
| 实收基金 | 1,948,071,201.70 | 2,173,755,341.46 |
| 未分配利润 | -277,505,912.95 | 185,387,032.84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670,565,288.75 | 2,359,142,374.30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679,947,219.81 | 2,385,570,139.44 |

注：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8575元，基金份额总额1,948,071,201.70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
|---|---|---|
| 一、收入 | -293,824,104.11 | 1,168,904,516.37 |
| 1.利息收入 | 4,531,199.95 | 3,047,236.05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2,586,870.93 | 3,014,610.10 |
| 债券利息收入 | 1,404,608.97 | 32,625.95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539,720.05 | -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149,292,138.05 | -49,580,679.79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162,231,500.17 | -67,173,135.50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3,955,063.34 | 2,760,642.86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573,003.76 |
| 股利收益 | 8,984,298.78 | 14,258,809.09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49,147,923.39 | 1,215,176,975.55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84,757.38 | 260,984.56 |
| 减：二、费用 | 61,539,520.47 | 68,410,163.21 |
| 1.管理人报酬 | 28,810,409.98 | 35,834,823.09 |
| 2.托管费 | 4,801,735.05 | 5,972,470.45 |
| 3.销售服务费 | - | - |
| 4.交易费用 | 27,425,582.09 | 26,122,334.59 |
| 5.利息支出 | - |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 |
| 6.其他费用 | 501,793.35 | 480,535.08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55,363,624.58 | 1,100,494,353.16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55,363,624.58 | 1,100,494,353.16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173,755,341.46 | 185,387,032.84 | 2,359,142,374.30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355,363,624.58 | -355,363,624.58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25,684,139.76 | 21,566,264.58 | -204,117,875.18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122,171,930.38 | -4,580,749.86 | 117,591,180.52 |
| 2.基金赎回款 | -347,856,070.14 | 26,147,014.44 | -321,709,055.70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129,095,585.79 | -129,095,585.79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948,071,201.70 | -277,505,912.95 | 1,670,565,288.75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799,891,946.78 | -905,554,535.30 | 1,894,337,411.48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1,100,494,353.16 | 1,100,494,353.16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626,136,605.32 | -9,552,785.02 | -635,689,390.34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93,429,124.23 | -3,672,430.72 | 89,756,693.51 |
| 2.基金赎回款 | -719,565,729.55 | -5,880,354.30 | -725,446,083.85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173,755,341.46 | 185,387,032.84 | 2,359,142,374.30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刘建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桦，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驿雯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6］243号《关于同意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6,871,163,845.62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7）第00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2007年1月2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874,704,054.16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3,540,208.5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07］第40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776,895,297份基金份额于2007年4月23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可选择按市价流通或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未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通过跨系统转登记可实现基金份额在两个系统之间的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比例范围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35%，现金及剩余期限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富时中国A600指数×80%+富时中国国债全价指数×20%（原名为新华富时中国A600指数及新华富时中国国债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0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按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
|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
| 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Unione di Banche Italiane S.c.p.a.，简称“UBI”）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 国都证券 | 3,433,334,865.92 | 19.24% | 1,846,008,234.16 | 10.87% |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8.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 国都证券 | 1,156,475.07 | 0.93% | - | - |

7.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 | |
|---|---|---|---|---|
| | 当期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国都证券 | 2,848,894.86 | 19.11% | 1,501,942.97 | 34.16% |
| 关联方名称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 | | |
| | 当期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国都证券 | 1,569,104.47 | 11.04% | 472,367.62 | 10.62% |

注：1、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28,810,409.98 | 35,834,823.09 |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4,588,761.25 | 5,668,665.48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 4,801,735.05 | 5,972,470.45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不存在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的情况。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 项目 |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6,001,200.00 | 6,001,200.00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 -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 -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6,001,200.00 | 6,001,200.00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31% | 0.28% |

注：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所采用的费率适用招募说明书规定的费率结构。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以及上年度末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不存在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 |
|---|---|---|---|---|
|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 兴业银行 | 44,921,588.14 | 2,485,233.82 | 221,598,118.39 | 2,910,112.75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不存在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9 期末（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 | | | | | | | | | |
|---|---|---|---|---|---|---|---|---|---|---|
| 证券代码 | 证券名称 | 成功认购日 | 可流通日 | 流通受限类型 | 认购价格 | 期末估值单价 | 数量（单位：股） | 期末成本总额 | 期末估值总额 | 备注 |
| 300127 | 银河磁体 | 2010-09-27 | 2011-01-13 | 网下申购新股 | 18.00 | 27.90 | 10,300 | 185,400.00 | 287,370.00 | -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上市公司未能按交易所要求按时披露重要信息、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暂时停牌的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1,372,013,194.47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99,224,000.00元，无属于第三层级